

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9 年 6 月 30 日

集合计划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7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本集合计划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合同及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 2 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集合计划简称	东方红 7 号集合
集合计划主代码	910007
集合计划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5 月 5 日
报告期末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548,934,435.46 份
投资目标	深入研究，精选个股，稳健增值，追求绝对收益。
投资理念	本集合计划遵循价值投资和积极配置的理念，以研究为导向，以政策为指引，以获取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通过组合投资和量化管理，注重控制投资风险并兼顾流动性，分析精选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确定各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并随着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及时调整权益类与固定收益类等资产的比例，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最佳增值潜力。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集合计划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合计划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4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15,335.91
2. 本期利润	-5,716,659.29
3. 加权平均集合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0102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624,726,968.99
5. 期末集合计划份额净值	2.9598

注：1、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1%	1.43%	-0.48%	1.07%	0.17%	0.36%

注：过去三个月指2019年4月1日—2019年6月30日。

3.2.2 自集合计划合同生效以来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7号集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截止日期为2019年6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钱思佳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集合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兼任东方红 6 号、东方红 7 号、东方红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	2018 年 1 月 23 日	-	11 年	硕士，历任东方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研究员，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研究员、专户投资部投资主办人，私募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投资主办人。现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集合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兼任东方红 6 号、东方红 7 号、东方红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上述表格内集合计划首任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任职日期”指集合计划成立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上述表格内对本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的“职务”及“说明”仅包括其兼任本公司大集合产品投资主办人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集合计划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集合计划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9 年开年 A 股市场开启了单边涨势，直到 5 月初因美国总统的一则推特戛然而止，而后又在 G20 两国元首碰面之后贸易战气氛缓和，市场有所回暖。上半年主要股指都录得涨幅，成交量在春节后显著放量，在二季度回落并保持平稳。回顾上半年，上证综指上涨 19%，深圳成指涨幅超过 26%，创业板指涨幅超过 20%，行业涨幅领先的是食品饮料、农林牧渔、家电和非银金融，板块涨幅都在 45% 以上。

18 年底市场对中美贸易战、国内债务杠杆和经济增长都甚为担忧，严重压抑了投资者的风险偏好，转到 19 年开年，贸易战谈判进程顺利、国内陆续出台各类政策支持经济增长、习主席定调资本市场的战略定位等，带来了一波风险偏好迅速抬升的普涨行情，市场热情高涨，成交量翻倍增长。随着 5 月美国总统发布推特中断了中美贸易谈判进程，紧接着华为被美国列入“实体清单”，再度激化了中美分歧，一时间两国媒体措辞激烈，投资者的风险偏好再度降温，市场大幅回撤。由于在过去一年里中美贸易战无常的反复，一方面中国科技类实体企业已经开始做起两手准备，寻找“去 A 化”的供应链支持，另一方面 A 股投资者的情绪波动也逐渐弱化，相当部分的投资者在此次变化后做好了未来科技领域中国要独立发展技术路线的准备，而这两点我们认为美国投资者和实体企业并没有做好同样的准备，不管是实际行动上的还是思想意识上的。从基本面的角度，在 G20 会后中美谈判重启，贸易摩擦短期对经济基本面的压力可控，同时我们认为前期稳增长的对冲政策将逐步生效，基本面预期将稳中向好。从流动性的角度来看，目前我们判断是偏乐观的。今年以来美国十年期国债利率持续倒挂，其背后隐含着美联储的降息预期，截止到 6 月 26 日，CME 数据显示市场预期至 7 月会议降息 1 次的概率为 76%，在中美谈判重启后这一预期必将有所波动，但我们判断美联储自 15 年底开启的这一轮加息周期看来已经结束了。全球货币宽松重启是近期全球各类风险资产抬升的主要驱动。而对 A 股而言，不考虑外部货币政策的预期，国内的流动性也已经足够宽裕，隔夜 DR001 跌破 1%，银行间流动性维持相对充裕水平。

展望未来一段时间，行情预计将在流动性的支撑上继续上行。我们仍将精选个股，选择有核心竞争力的、长期竞争优势不断积累的好公司，即便在未来还有的流动性波动、中美贸易摩擦等事件影响下，仍能成长为有国际竞争力的公司，我们将通过长期投资这些公司力争为投资者赚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为 2.9598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3.4718 元；本报告期间集合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8%。

4.6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持有人数或集合计划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集合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集合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09,061,037.41	92.73
	其中：股票	1,509,061,037.41	92.7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4,892,397.45	7.06
8	其他资产	3,459,841.95	0.21
9	合计	1,627,413,276.81	100.00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82,233,180.09 元人民币，占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7.37%。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03,979,914.66	43.3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1,711,051.45	1.95
J	金融业	229,851,005.65	14.15
K	房地产业	118,416,471.94	7.2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1,492,202.22	7.4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1,377,211.40	1.3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26,827,857.32	75.5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7,763,245.80	0.48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101,733,218.13	6.26
C 消费者常用品	112,657,352.47	6.93
D 能源	—	—
E 金融	—	—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4,219,016.50	0.26
H 信息技术	—	—
I 电信服务	55,860,347.19	3.44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282,233,180.09	17.37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lobal Industry Classification Standard, 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12	老凤祥	3,631,100	162,310,170.00	9.99
2	600887	伊利股份	3,914,639	130,788,088.99	8.05
3	601318	中国平安	1,398,789	123,946,693.29	7.63
4	00291	华润啤酒	3,452,000	112,657,352.47	6.93
5	00175	吉利汽车	8,656,483	101,733,218.13	6.26

6	000002	万科 A	3,327,004	92,523,981.24	5.69
7	600036	招商银行	2,493,982	89,733,472.36	5.52
8	002415	海康威视	2,905,135	80,123,623.30	4.93
9	600138	中青旅	5,951,773	75,527,999.37	4.65
10	002475	立讯精密	3,000,000	70,008,000.00	4.31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集合计划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集合计划投资股指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股指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股票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股指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 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集合计划参与国债期货的主要目的是套期保值和套利,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会进行少量

的投机交易，以更好地提高产品收益。管理人将根据不同的市场行情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萃取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集合计划持有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4,666.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3,190,799.23
4	应收利息	24,376.3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459,841.9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475	立讯精密	70,008,000.00	4.31	大宗交易取得并带有限售期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587,779,448.39
报告期期间集合计划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集合计划总赎回份额	38,845,012.93
报告期期间集合计划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548,934,435.46

§ 7 集合计划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情况

7.1 集合计划管理人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集合计划份额	5,226,595.58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集合计划份额	5,226,595.58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集合计划份额占集合计划总份额比例（%）	0.95

注：本报告期，集合计划管理人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未发生变动。

7.2 集合计划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本集合计划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
- 3、《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年度审计报告【正本】》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31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9 日